罗圩中心小学师生健康管理制度

学校师生健康管理，是学校管理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明确学校在师生健康管理方面的责任，完善师生在校期间的健康管理，消除健康安全隐患，特制定制度如下:

一、加强学校健康工作，由分管领导牵头，政教处、安稳办、体卫艺处分工负责，全面提高师生健康水平。

二、制订好健康教育学年计划，学年末有总结，教师有教学计划，教案、评价，学生有健康教育读本。健康开课率达100%每学期不少于四次健康活动。重点做好心理健康、控制吸烟、环境保护、食品安全、远离毒品、意外伤害等。加强常见病、传染病的预防与了解，定期进行卫生知识宣传教育。

三、建立师生健康档案。每学年对师生进行一次身体检查，并把学生检查情况及时用书面形式告知家长。

四、各班应定期进行卫生知识宣传教育工作，特别是根据季节等情况有针对性的进行常见病和传染病预防知识教育。

五、广泛开展形式灵活的健康教育，加强常见病、传染病的预防与了解。

六、加强学生食品卫生安全管理。教育学生合理营养，平衡膳食，掌握预防营养性疾病的基本知识，了解平衡膳食对人体健康的重要作用。

七、科学制定作息时间，充分利用大脑的活动特点，注意用脑卫生，合理安排学习方法，提高学习效率。

八、开展心理教育，使师生学会避免和抵御各种不良和危险行为，对残疾、体弱的师生给予关照和心理卫生辅导。

九、经常性开展体育活动,培养师生坚持体育锻炼的好习惯。

十、认真组织学生做好两操，每个科任老师应及时纠正学生坐、立、读、写的姿势及眼保健操的穴位。

十一、学校和各班要切实做好学校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工作，定期组织卫生检查评比活，使学校环境整洁美观，学生人人讲卫生。

十二、对师生群体中出现的各种危害健康的现象，政教处、体卫艺处要积极采取措施，并向分管领导汇报。

十三、建立预防疾病应急预案。发现学生生病及时安排就医。做好传染病监测工作，若发现重大疾病或传染病应在十分钟内上报学校主要领导，必要时进行隔离，并根据预案及时妥善处置。禁止患有发热等传染病的学生带病来校上课，以防疫情扩散。

十四、本制度从制定之日起执行。